

安徽山河药用辅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5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通过分配、转增股本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1、安徽山河药用辅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5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已获2016年5月13日召开的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于同日刊登在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

2、本次分红派息、转增股本距离股东大会通过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自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

二、分配、转增股本方案

本公司 2015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464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2.000000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QFII、RQFII 以及持有股改限售股、首发限售股的

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 10 股派 1.800000 元；持有非股改、非首发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先按每 10 股派 2.000000 元，权益登记日后根据投资者减持股票情况，再按实际持股期限补缴税款；持有非股改、非首发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 10% 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a；对于 QFII、RQFII 外的其他非居民企业，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000000 股。

【^a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 1 个月（含 1 个月）以内，每 10 股补缴税款 0.400000 元；持股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每 10 股补缴税款 0.200000 元；持股超过 1 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 46400000 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 92800000 股。

三、 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6 年 6 月 2 日，除权除息日为：2016 年 6 月 3 日。

四、 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 2016 年 6 月 2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 权益分派方法

1、本次所送（转）股于 2016 年 6 月 2 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在送（转）股过程中产生的不足 1 股的部分，按小数点后尾数由大到小排序依次向股东派发 1 股（若尾数相同时则在尾数相同者中由系统随机排序派发），直至实际送（转）股总数与本次送（转）股总数一致。

2、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 2016 年 6 月 3 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3、以下 A 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1*****318	尹正龙
2	01*****258	应志明
3	01*****694	刘 涛
4	01*****117	孙钟浩
5	01*****575	孔维桂
6	01*****376	董在胜
7	01*****237	谢铭武
8	01*****961	刘 保
9	01*****576	俞长荣
10	01*****713	赵美兰

11	01*****048	田玉成
12	01*****346	顾玉静
13	01*****591	宋道才
14	01*****651	童 平
15	01*****423	朱堂东
16	01*****981	姚林军
17	01*****808	丁增华
18	01*****305	李先明
19	01*****514	高 琳
20	01*****735	雷韩芳
21	01*****842	姚 瑞
22	01*****831	徐金虎
23	01*****942	潘立生
24	01*****168	张 军
25	01*****664	曹 彬
26	01*****758	李 莉
27	01*****733	周祥云
28	00*****041	周卫东
29	01*****894	陶晓娟
30	01*****392	张林
31	01*****201	胡浩
32	01*****707	宋道立

33	01*****338	潘贤文
34	01*****146	朱岩
35	01*****059	刘自虎
36	01*****173	蔡士恒
37	01*****361	张燕
38	01*****565	余伟
39	00*****503	宫俊慧
40	01*****136	黄玉赋
41	01*****140	吕天宏
42	01*****718	刘 凌
43	08*****681	上海复星医药产业有限公司
44	08*****159	安徽兴皖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5	08*****013	国元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六、本次所送（转）的无限售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 2016 年 6 月 3 日。

七、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增加	减少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6186448	56.44%	26186448		52372896	56.44%
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00%
其他内资持股	26186448	56.44%	26186448		52372896	56.44%
外资持股	0	0.00%			0	0.00%
股权激励股	0	0.0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0213552	43.56%	20213552		40427104	43.56%
人民币普通股	20213552	43.56%	20213552		40427104	43.56%
三、股份总数	46400000	100.00%	46400000		92800000	100.00%

八、调整相关参数

本次实施送（转）股后，按新股本 92800000 股摊薄计算，2015 年年度每股净收益为 0.535 元。

九、咨询机构

咨询地址：安徽省淮南经济技术开发区河滨路 2 号公司董秘办

咨询联系人：胡浩、周欠

咨询电话：0554-2796116

十、备查文件

- 1、公司股东大会关于审议通过 201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决议；
- 2、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分红派息、转增股本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安徽山河药用辅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五月二十七日